

关于申报 2013 年度宁波市建筑工程 结构优质奖需提交以下资料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宁波市住建委颁发的《宁波市建筑工程结构优质奖评审办法》第十三条，对 2012 年 8 月以后已经过优质结构考核，符合参加优质结构评审条件的工程，请接此通知后，按照《评审办法中》所规定的资料，装订成册报市建协。

另需提交评审会用投影放的电子文档（PPT）拷到 U 盘，连申报资料一块送市建协。

电子文档的制作要求：

- 1)、第一张应是该工程的总体建筑造型效果图，并标注工程名称，“四方”质量主体名称
- 2)、桩基开挖至垫层完成照片（2~3 张）；
- 3)、地下室底板（承台）钢筋绑扎照片（2~3 张）；
- 4)、地下室柱、梁、板砼成型质量照片（2~3 张）；
- 5)、地下防水施工（止水带）施工质量照片（2~3 张）；
- 6)、上部主体结构梁、板、柱、楼梯间、电梯井及剪力墙砼成型质量，一层全景或局部结点的照片（8~10 张）；
- 7)、二次结构砌体的成型质量（包括构造柱、接结筋放置等照片（5~8 张）；
- 8)、钢网结构的安装质量（3~5 张）；

9)、新技术应用列表说明 (一页)

10)、沉降观察记录情况 (一页)

11)、对结构总体评价:(约 300 字)

以上每张照片均要有文字说明,要求能反映结构质量的特点和亮点。申报材料于 6 月底之前上报市建协。

《宁波市建筑工程结构优质奖评审办法》中第十三条第 13 点 20 张照片改成 30 张以上,照片内容同 PPT 内容。

联系人: 程志良 朱彩仙

联系电话: 0574--87634663 87015832

